

局部排氣裝置或除塵裝置重點檢查表

系所名稱：_____ 實驗室名稱：_____ 實驗室編號：_____ 檢查日期： 年 月 日

檢查項目	檢查方法	檢查結果
1. 導管或排氣之塵埃聚積狀況是否正常。		
2. 導管接觸之狀況是否正常。		
3. 吸氣及排氣之能力是否正常。		
4. 其他保持性能之必要事項是否正常。		
檢查發現危害及危害分析：	評估危害風險（嚴重性及可能性分析）：	
評估結果改善措施：	檢討改善措施之合宜性：	

- 註：1. 以上所列項目及內容僅供參考，各單位得視現場情況自行增減或修訂其項目，且應詳實記錄。
 2. 排氣裝置於開始使用、拆卸、改裝或修理時均應實施重點檢查。
 3. 檢查結果正常狀態打√，異常狀態打×。
 4. 依據法令：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第 47 條
 5. 資料保存年限三年。

檢查人員：

實驗室負責人：

系所主任：